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1-074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9月1日，在浙江省土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举办的挂牌出让活动中，公司子公司杭州滨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浙江恒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以139,178万元和284,800万元竞得义土挂[2021]71号和乐资规出让告字[2021]45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块具体情况如下：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地块位置	土地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出让年限	公司权益比例
义土挂 [2021]71 号	福田街道 春风大道 与银海路 交叉口东 南侧地块	义乌市福 田街道，春 风大道与 银海路交 叉口东南 侧	29942.24	商服、住宅、 城镇村道路 用地	2.60-2.70	商服40 年、住宅 70年	100%
乐资规出 让告字 [2021]45 号	乐清市中 心区 ZX-7a、 ZX-7d-1、 ZX-7d-4公 开出让地 块	东至规划 区间路、南 至玉箫路 、西至千 帆西路、 北至旭阳 路	70342.59	城镇住宅用 地（可兼容 零售商业）	>1.0且 ≤3.4297	城镇住 宅用地 70年， 零售商 业40年	30%

上述竞得入选人已获取《竞得入选人通知书》，将根据有关规定分别与义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成交确认书》。

鉴于未来上述项目可能引入新合作者,公司在上述项目中所占权益比例可能发生变化,上述比例仅供投资者作阶段性参考。

备查文件：竞得入选人通知书。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